

苏州云白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31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王泳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,5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第九十八条原为“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董事，设董事长 1 人。”

修改为“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董事，设董事长 1 人。”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5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马弘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股东山东高速光控北京投资基金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提名马弘先生为公司第一届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本次股东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5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龙祥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股东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江苏有限合伙）提名王龙祥先生为公司第一届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本次股东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5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云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苏州云白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2 日